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SETROPH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109,067	102,790
銷售成本	4	<u>(101,769)</u>	<u>(99,174)</u>
毛利		7,298	3,616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	3	3,290	1,20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	(9,399)	(11,454)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u>(1,244)</u>	<u>(324)</u>
經營虧損		(55)	(6,959)
融資成本		<u>(819)</u>	<u>(81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4)	(7,770)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u>1,361</u>	<u>(8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 ／(開支)總額		<u><u>487</u></u>	<u><u>(7,857)</u></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6	<u><u>0.05</u></u>	<u><u>(0.7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82	4,200
使用權資產		14,098	18,667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付款		2,650	2,571
		<u>24,230</u>	<u>25,438</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0,469	9,204
合約資產		63,273	86,1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23	7,129
		<u>89,165</u>	<u>102,466</u>
總資產		<u>113,395</u>	<u>127,904</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10,000	10,000
儲備		51,495	51,008
總權益		<u>61,495</u>	<u>61,008</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949	–
租賃負債		767	136
遞延稅項負債		1,297	2,336
		<u>3,013</u>	<u>2,47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0,807	39,992
應付稅項		–	322
借貸		12,894	16,161
租賃負債		5,186	7,949
		<u>48,887</u>	<u>64,424</u>
總負債		<u>51,900</u>	<u>66,896</u>
總權益及負債		<u>113,395</u>	<u>127,904</u>
流動資產淨值		<u>40,278</u>	<u>38,04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4,508</u>	<u>63,48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GEM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啟皓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公司的控制方劉頌豪先生（「劉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蒲崗大有街34號新科技廣場29樓18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地基及相關工程。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綜合財務報表已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 – 相關租金優惠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 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 第5號的修訂(二零二零年)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將來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地基及相關工程 (附註a)	<u>109,067</u>	<u>102,790</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	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79	66
租賃收入	2,014	683
政府補助 (附註b)	1,177	-
其他	<u>20</u>	<u>451</u>
	<u>3,290</u>	<u>1,203</u>

附註：

- a 相關工程包括地盤平整工程及其他土力工程。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由建建築業議會發起的有關建築業抗疫基金的補貼約1,177,000港元，由運輸署提供的對貨車註冊車主的補貼以及就業支持計劃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抗疫基金資助的正式僱員及建築業(臨時僱員)，作為緩解2019冠狀病毒病措施的一部分。

客戶合約收益細分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按時間段	<u>109,067</u>	<u>102,790</u>
貨品或服務類別		
地基及相關工程	<u>109,067</u>	<u>102,790</u>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地基工程及地盤平整工程以及其他土力工程。該等服務於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提升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提升時所控制的資產時隨時間確認為履約責任。因此，該等工

程的收益使用輸出法隨時間確認，即參考客戶發出的證書或內部測量師確定的付款申請書，測量本集團迄今已完成的相關服務。本公司董事認為，輸出法將真實反映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完成履行該等合約中履約責任的情況。

分配至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地基及 相關工程 千港元
於一年內	<u><u>42,547</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地基及 相關工程 千港元
於一年內	<u><u>88,670</u></u>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董事會。董事會視本集團的業務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並據此審核財務報表。此外，本集團只於香港經營其業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益逾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¹	17,783
客戶B	29,721	不適用 ¹
客戶C	48,558	不適用 ¹
客戶D	不適用 ¹	29,458
客戶E	<u><u>20,327</u></u>	<u><u>39,438</u></u>

¹ 相應收益佔相應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並未超過10%。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建造合約成本		
員工成本	7,902	10,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66	1,8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91	3,236
租賃開支	1,398	1,653
其他建造合約成本(附註)	87,212	81,863
	<u>101,769</u>	<u>99,174</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核數師薪酬	680	7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	1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6	609
租賃開支	10	221
員工成本	3,761	3,975
其他開支	4,610	5,790
	<u>9,399</u>	<u>11,454</u>

附註： 其他建造合約成本包括但不限於建築材料、分包支出及維修保養。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結轉稅項虧損可用於抵扣年內應課稅溢利。於上一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22)	(29)
遞延所得稅	<u>(1,039)</u>	<u>116</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361)</u>	<u>87</u>

6 每股盈利／(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487</u>	<u>(7,857)</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0.05</u>	<u>(0.79)</u>

由於並無具攤薄潛力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等。

7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613	2,545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071)</u>	<u>(21)</u>
	16,542	2,52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3,927</u>	<u>6,680</u>
	<u>20,469</u>	<u>9,204</u>

附註：

- (a) 本集團不會授予其客戶標準及統一信貸期，各個客戶的信貸期乃按個案基準考慮並於項目合約(倘適合)中規定。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b) 根據客戶或發票日期發出的付款證明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915	760
31至60日	880	695
61至90日	6,976	437
90日以上	842	653
	<u>17,613</u>	<u>2,545</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7,62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64,000港元)已逾期。根據過往經驗及前瞻性估計，該等款項被視為可收回。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其他類別並不包含已減值資產。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9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00,000,000</u>	<u>3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095	31,176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244	1,299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2,594	2,977
應付保固金	6,874	4,540
	<u>30,807</u>	<u>39,992</u>

附註：

(a)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31	409
31至60日	5,642	2,398
61至90日	3,747	17,041
90日以上	10,075	11,328
	<u>20,095</u>	<u>31,176</u>

所有應付保固金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b)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i)一間香港基礎工程的承建商，有能力進行地基工程及地盤平整工程，主要包括挖掘及橫向承托工程、板樁、管樁、預先鑽孔、預先鑽孔工字樁、迷你樁及鑽孔樁；及(ii)一間地盤平整工程及其他土力工程，如斜坡工程及其他小型土力工程(如噴漿)的分包商。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以公開發售方式在GEM上市(「上市」)。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溢利約0.5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約7.9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溢利乃主要由於(i)加強運作效率及控制；(ii)與一些知名客戶開展業務；及(iii)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補貼的其他收入(作為緩解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2019冠狀病毒病」)措施的一部分)及租賃資產應佔的租金收入增加。

展望

董事認為，本集團營運的行業整體前景及業務環境仍然面對困難及挑戰。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香港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對香港經濟造成嚴重的影響，並對建築業造成了負面影響，包括供應鏈中斷、因疾病及預防性隔離所導致的勞動力短缺，以及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採取的措施造成的停工。本集團並未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而在完成客戶項目及分包商完成項目方面遭遇或經歷任何重大困難及／或延遲或供應商的任何重大供應鏈中斷。本集團亦將密切監察項目進度並與供應商及分包商進行溝通，與其客戶密切溝通最新項目工程計劃及安排，與潛在客戶就提交的投標及報價積極跟進，並積極回應任何業務諮詢、招標及報價邀請以維持我們的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提升營運效率及業務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找可擴闊收入來源以及提升本公司股東價值的潛在商機。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2.8百萬港元增加約6.3百萬港元或6.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9.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更快的效率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1.8百萬港元，增加約2.6百萬港元或2.6%。有關增加與收益增加大致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7.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6百萬港元上漲約102.8%，有關上漲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率增長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6.7%，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5%上漲約3.2個百分點。有關上漲主要由於加強了管理控制。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百萬港元增加約2.1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補貼的其他收入(作為緩解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措施的一部分)及租賃資產應佔的租金收入增加。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9.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5百萬港元減少約2.1百萬港元或18.3%，乃主要由於(i)成本效益控制，從而使員工成本降低；(ii)由於完成委任合規顧問，從而使專業費用減少；及(iii)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0.8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以及租賃負債利息。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約87,000港元及所得稅抵免約1.4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0.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溢利約7.9百萬港元。期內溢利主要歸因於(i)成本效益控制；(ii)與訓練有素的工人及管理良好的分包商進行合作；及(iii)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補貼的其他收入(作為緩解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措施的一部分)及租賃資產應佔的租金收入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產生的現金、借貸、租賃負債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7.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61.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61.0百萬港元)。於同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約為19.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4.2百萬港元)。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於GEM上市及完成按每股股份0.24港元的發售價公開發售250,000,000股股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9.4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憑藉公開發售籌得的新資本，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可拓展其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及租賃負債約為19.8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二零一九年：24.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借貸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32.2%(二零一九年：39.7%)。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淨值總計約為11.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6.0百萬港元)的機器及設備，以及賬面淨值總計約為0.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9百萬港元)的汽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賬面值約為2.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6百萬港元)之人壽保險單款項，以為本集團銀行借貸作抵押。

為了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和融資需求，本集團有時會就機械租賃訂立售後回租安排。該等合法轉讓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作為機器銷售入賬)的規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有關售後回租安排籌集1,9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的借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產生收益的業務及借貸主要以港元(本集團之呈列貨幣)進行交易，惟若干銀行結餘及人壽保險保單款項以美元計值除外。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股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百萬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由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39.4百萬港元。在上市後，部分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及其後修訂(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的公佈(「該等公佈」)所概述)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應用。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的 計劃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增強本集團機隊	22.1	22.1	—
擴充本集團人力資源	7.5	7.5	—
購買鋼材	7.4	7.4	—
一般營運資金	2.4	2.4	—
	<hr/>	<hr/>	<hr/>
總計	39.4	39.4	—
	<hr/> <hr/>	<hr/> <hr/>	<hr/> <hr/>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梁日輝先生（「梁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加入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憑藉梁先生的專業知識，本集團能夠在未來幾年內發起可持續的商業戰略。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信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創造價值之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而本公司亦致力達至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提高企業價值與本公司之間責性。就企業管治目的而言，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違反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解釋如下：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由於劉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本公司已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偏離守則條文。然而，董事會相信，由劉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

角色有利於確保本公司的策略規劃及執行上的一致性及延續性。董事會認為，在現行之安排下，權力平衡、問責性及作出獨立決定方面均不會受到損害，原因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多元化的背景及經驗，而董事會之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亦為董事會增加獨立性。然而，本公司之長遠目標為當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將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公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集團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狀況分別載於年報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祺敏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德鳴先生及莊金峰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有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計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令本公司僱員可以保密形式提出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

審閱本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資料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核。

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致謝

本公司特此感謝本集團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的支持。同時，本公司對於其股東的投入以及本集團僱員的忠誠與年內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萬分感激。

承董事會命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頌豪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頌豪先生及梁日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祺敏先生、余德鳴先生及莊金峰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頁www.wbgroupfw.com.hk內刊登。